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7 日 9:00 在成都成达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 出书面形式通知各位监事参加本次会议，出席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涂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14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 审议通过《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114,081 万元，实际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31,218 万元。因 2014 年亏损额较大，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

需要，建议公司 201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关于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较为准确、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控体系完整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完善，符合公司管理与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十、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关于追溯调整期初及上年同期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8 日